

永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编号：永东财合2025[00078]号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 （1）采购项目名称：东安县司法局移动矫务通服务采购项目（第三次）
- （2）采购计划编号：东财购计2025[00041]号
- （3）项目包名：第一包

2. 合同金额

- （1）合同金额小写：649060元
- （2）合同金额大写：陆拾肆万玖仟零陆拾元整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及地点

起始日期：2025-08-29，完成日期：2027-08-28。总日历天数：730天。
地点：东安县司法局

4. 付款：

本合同项下的服务费以一年为一个支付周期，总计分2个周期完成支付，具体周期为：第一个支付周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满1年后；第二个支付周期：自第一个支付周期届满之日起满1年后。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纠纷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2）本合同协议书
- （3）中标/成交通知书
- （4）投标文件
- （5）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6）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其他合同文件。

7. 除标的外的其他内容(可以补充双方责任义务、违约处理、验收条款等等)

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等政策要求结合采购文件实际需求制定采购合同条款。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起立即生效。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2份，采购人执1份，供应商执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5-08-28

甲方：东安县司法局（签章）

法定代表人：周玮

委托代理人：唐小林

电话：15111619577

传真：

乙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南有限公司永州分公司（签章）

法定代表人：郭磊

委托代理人：文正

电话：13874778299

电话：1387477829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

开户支行：永州市分行

银行账号：43001510071050001091

采购计划编号：东财购计2025[00041]号 合同编号：永东财合2025[00078]号

合同编号：永东财合2025[00078]号

以上合计金额:小写: 649,060 大写: 陆拾肆万玖仟零陆拾元整

供应商：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南有限公司永州分公司（签章）

日期：2025年08月28日

